

2022年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 务中心本级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三、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承担全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的具体实施工作和业务指导服务；承担市志愿服务联合会的日常工作；策划组织开展全市性志愿服务活动，指导区县和市直部门志愿服务组织的活动谋划、项目运作、宣传推广等，培育孵化市级志愿服务项目；承担全市志愿者的登记注册、组织引导、表彰嘉许、权益保障等相关工作，组织开展各类志愿服务培训工作，加强志愿者队伍建设；完成市委宣传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根据组织人事部门批准，我单位内设职能处室有：综合部、文明实践服务部、志愿服务指导部。

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关于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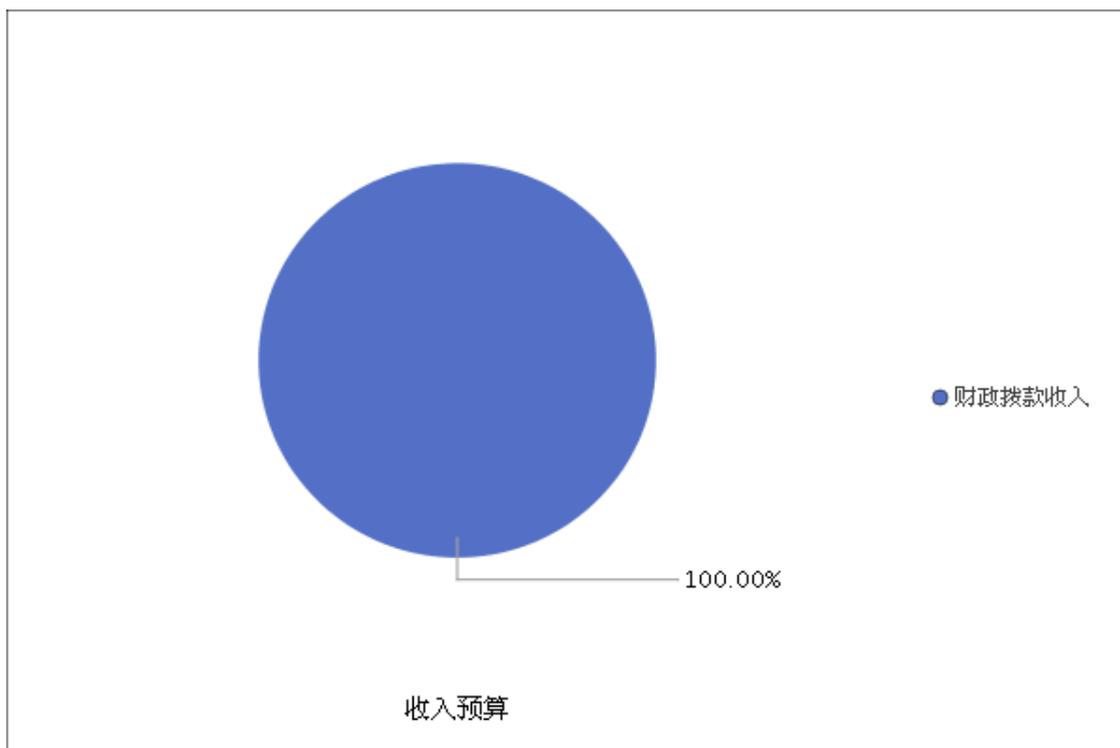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2022年收支总预算均为589.19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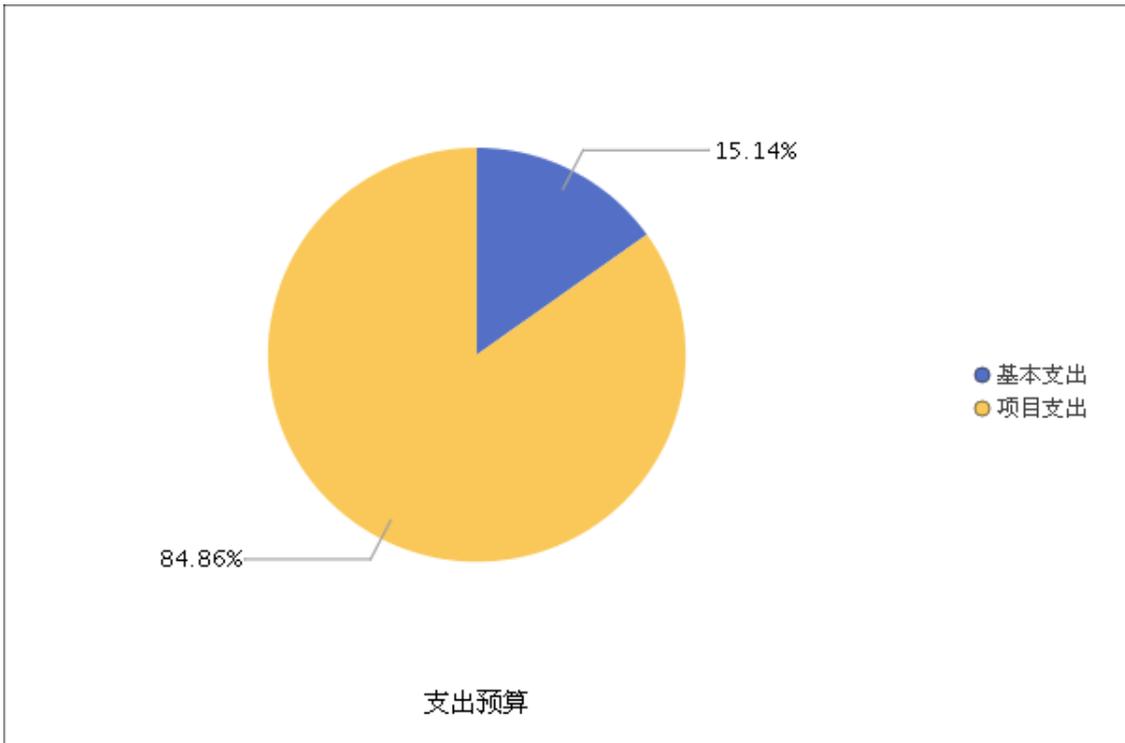
二、关于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2022年收入预算589.1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89.19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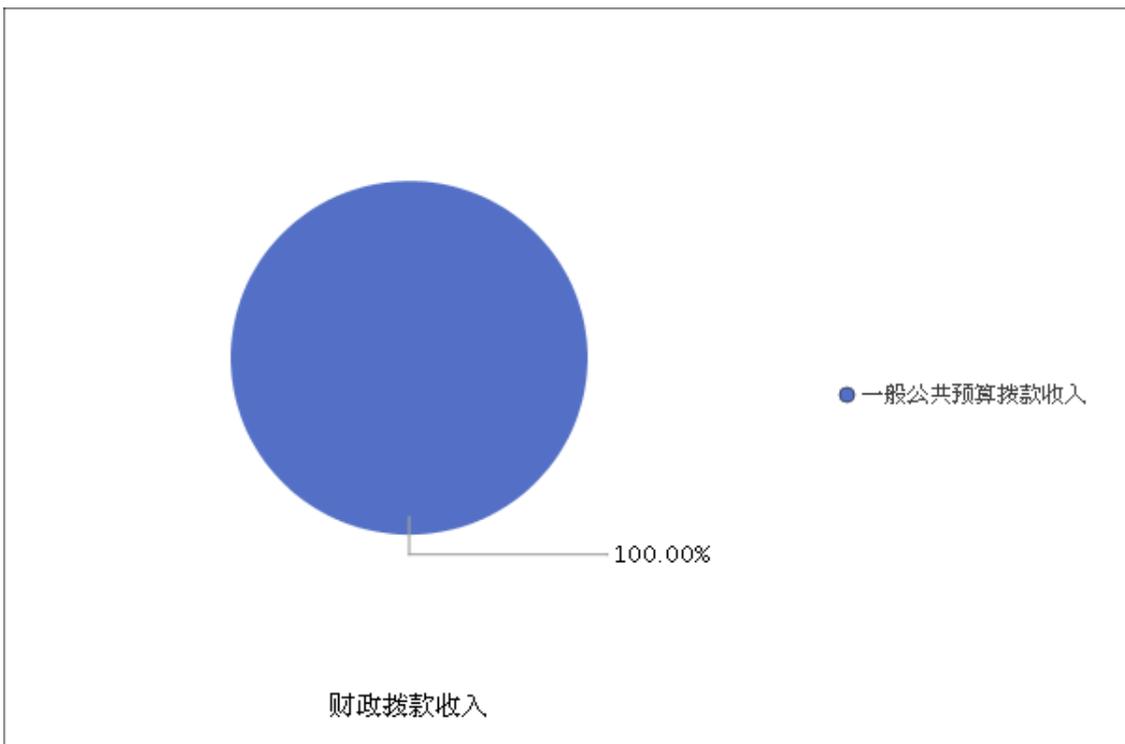
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589.1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9.19万元，占15.14%；项目支出500.00万元，占84.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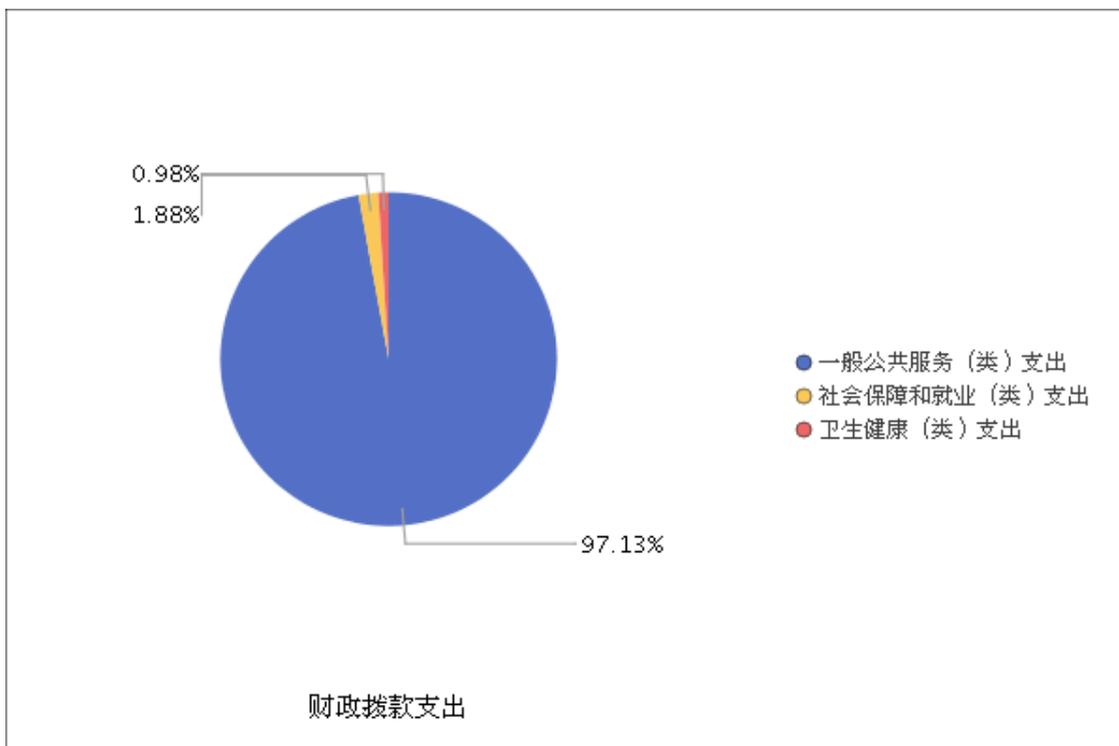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589.19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89.19万元，占100.00%。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72.30万元，占97.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09万元，占1.88%；卫生健康（类）支出5.80万元，占0.98%。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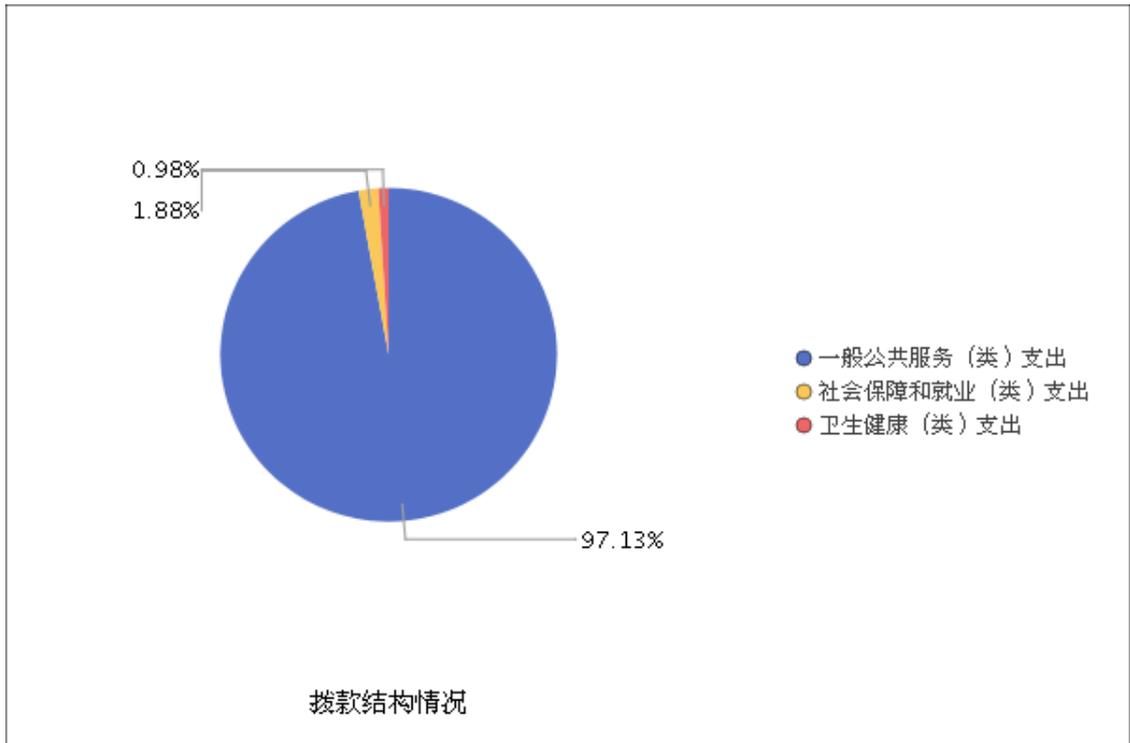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89.19万元，比上年增加589.19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22年新增市级部门预算单位，上年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589.1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72.30万元，占97.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09万元，占1.88%；卫生健康（类）支出5.80万元，占0.98%。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72.30万元,与上年相比比上年度增加72.3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22年新增市级部门预算单位。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 500.00万元,与上年相比比上年度增加500.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22年新增市级部门预算单位。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7.38万元,与上年相比比上年度增加7.3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22年新增市级部门预算单位。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3.71万元,与上年相比比上年度增加3.71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22年新增市级部门预算单位。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5.80万元，与上年相比比上年增加5.8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22年新增市级部门预算单位。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89.19万元。主要用于：

1. 人员经费81.12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 公用经费8.07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2年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0.80万元，比上年增加0.8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22年新增市级部门预算单位，上年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0.80万元，比上年增加0.8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2022年新增市级部门预算单位，上年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单位为2022年新增市级部门预算单位，上年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特别说明的是，济南市市本级对出国（境）经费采取市级统筹的方式加强出国（境）经费的管理，市直各部门不在其年初部门预算中单独反映，将在决算时公开实际支出情况并详细说明。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2022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2022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2022年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的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8.07万元。较2021年预算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为2022年新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021年无事业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200.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0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行政执法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中，其他用车主要是没有其他用车。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2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济南市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部门2022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3个，预算资金5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00万元。拟对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信息化建设等3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50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500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信息化建设、编印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教材等项目支出2022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所属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

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宣传部门的事务。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